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洛阳豫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南京证券作为洛阳豫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审阅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豫新股份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豫新股份全体股东委托，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7320 号）。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为：

“洛阳豫新公司 2019 年发生净亏损 1,211,268.45 元，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洛阳豫新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6,800,811.77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洛阳豫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连续三年亏损。2019 年度合并亏损 1,211,268.45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亏损 1,211,268.45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6,800,811.77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金额 2,445,326.67 元，累计亏损 14,293,713.17 元，资产负债率 88.81%。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后续经营状况并督促公司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南京证券作为豫新股份的主办券商，将积极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洛阳豫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

洛阳豫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洛阳豫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南京证券

2020 年 4 月 29 日